大老姑

□陈 瑾

大老姑是父亲的第二个妹妹,比父亲小14岁,因为 还有一个老姑比大老姑小,为了区分,就一个叫大老姑, 个叫小老姑。

很小时就喜欢大老姑,听大人们说她小时候很懂 事,几岁时,就能干很多家务活,还带着小老姑。土地 分到户以前,农村人为了填饱肚子,劳作是不分白天 黑夜的,大人拼命挣"工分",就把幼小的孩子留在家 里,而大老姑早早地就成为了"小大人",做饭做菜,还 会蒸馍、带孩子、喂牲口,为在田里整日劳作的父母分 担了许许多多。

记忆中,奶奶家堂屋的土墙上贴满了大老姑的各种 奖状。小的时候对这些奖状充满敬意,对大老姑更是敬 佩得五体投地。那时的农村,纸张是很缺乏的,大老姑 的奖状为奶奶家省了很多糊墙的纸。大老姑的许多书 本也成了不可多得的手纸(以前上厕所是没有手纸的, 有的用土块,有的用麻叶,反正能凑合着用就行),可是 奶奶很心疼我们,就把这些珍贵的纸给我们用,我记得 大老姑的书边上会写一些很有意思的字,不是笔记,是 她的一些心得,这在我小小的心灵上刻上了烙印,我在。 后来的阅读时也会模仿她在书边写上一些心得。

放假,我们都在奶奶家时,我总是缠着大老姑问这 问那,她话不多,总是面带笑意地哄着我。因为我是家 里的长孙女,大老姑给我起个昵称,叫"金宝宝"。被她 这样称呼的时候,我简直快乐到极点。她喜欢让孩子给 她挤痱子、挠痒痒、梳头发等等,正好我也喜欢粘着她, 我就帮她做这些事,而她呢,就给我讲故事,教我唱歌, 我记得那时她总唱"我想唱可是不敢唱,小声哼哼还得 东张西望,高三啦,还有闲情唱,妈妈听了准会这么 讲……"我始终不知道歌名,但是很喜欢。她还教我一 首英文歌,"稀拉休优,好的发音们,稀拉休优,好的发音 们……"一直也没搞懂意思。

在我上小学三年级时,大老姑考上了大学,她是我们 村里第一个女大学生。因为家里穷,她总是很节省,她把 饭票省下来,在回家时,买上很多馍馍带回来。她也给我 买了一份最珍贵的礼物,一本《安徒生童话》,那时的我就 这一本课外书,我把这本书当作至宝,每晚都让它躺在我 的枕旁,也是这本书开启了我许多童年的梦。

我初一时,大老姑大学毕业了,分配在中学教书,随 后,结婚生女,而我仍是她家的常客。每到暑假,我就会 去住上几天。享受着她家里的书香,也享受着她家里的 菜香

大老姑家总是很干净,也很安静。她会早早地起 床,把家里院子里打扫得一尘不染,洁净使家更增添了 几分安静。在这样的环境中,只感觉心既净也静,便很 珍惜,绝不忍破坏了它的洁净和安静,所以就会老老实 实安安静静地端坐在那儿读心爱的书了。

大老姑做的菜可真是好吃,一想我就会流口水。她 做菜的最大特点是辣。每次吃的时候,我都是鼻涕一 把,眼泪一把,从嘴到脸都被辣麻了,真是眼冒金星,口 若喷火,狼狈啊,大老姑就会在旁边笑我,口中还说:"哎 呀,你不行,太不厉害了,吃菜不辣没味,辣就要辣得够 味,吃得酣畅淋漓才叫过瘾呢,你看我,"说着还会挑个 大辣椒放入口中啧啧称赞"好吃"。在大老姑的示范带 领下,我也终于能不动声色地吃起辣子啦,也越发喜欢 这种辣滋辣味,喜欢被辣得挥汗如雨,心跳加速的感觉。

大老姑是个热爱生活,讲究生活品质的知性女 记得前几年和大老姑有一次交谈,她跟我说:"我 现在四十多岁了,时常会感觉年轻真好,年轻一岁都 好啊,女人无论是外在的美,还是内在的美,都要保 养,青春只有一次,要好好把握每一天。"她是这么想 的,也是这么做的,大老姑的床头总是放着她喜欢的 书,大老姑的衣橱里总是不断地添置新品。她喜欢音 乐,喜欢舞蹈,一年四季,她轻盈曼妙的舞姿都会飞扬 在舞场,充满活力,充满魅力!

大老姑内心总是充满爱。她不仅对亲人好,对朋友 对邻里也一样的友爱。她对奶奶很好,非常孝敬,不仅满 足奶奶的生活,更在精神上对奶奶百般顺从。记得她对 我说过,世界上最亲的人就是生我的人和我生的人。她 交代我要更加孝顺父母。大老姑跟朋友跟邻里都能融洽 相处,别人有困难她总是伸出援助之手。她没有和谁红 过脸,总是以宽容之心对待每一个善良的人。

大老姑一直是我心中的榜样,岁月让许多往事尘 封,但却永远封不住我对大老姑的无限依恋和感激!

这世上我最喜欢的地方,就是书房

书房是生命的禅堂,精神的巢穴。最淡 的墨水也胜过最强的记忆,在人生的旅程中, 没有什么可以逗留太久,但书本一直安静地 花开花落,记录着我们的成长。

从六岁尚且懵懂无知的时候,妈妈就为 我置办了属于自己的独立书房。也许是日久 生情吧,后来我慢慢喜欢上了读书,也切实感 受到了读书给我带来的快乐。

如今,20平米的书房里又新添了不少书, 汇集了网络小说、诗歌散文、文学、时事政治、 天下访谈各色佳肴。书成了我最好的朋友, 每当生活中、学习上遇到困难的时候,我总是 在书房里寻找答案,或是翻翻喜爱的书籍聊 以慰藉,或是查找资料解决问题,书房成了我 到家第一个要去的地方。

我喜欢书籍,喜欢静静地看书,有时偶然 寻获一本好书,我可能会啃到深夜。我不喜 欢读书的时候被外面打扰,以至于后来我对 电视和手机都不感兴趣了,有时当我看到同 学沉迷于手机,忙于社交或者游戏,我都会觉 得那是在浪费生命,当然这并不代表我只是 一个沉迷于书本的书呆子,由于涉猎广泛,我 的兴趣爱好也培养起来了,比如研究摄影相 关的书籍,让我交到了一群爱好捕获日出日 落、点滴美好瞬间的朋友,研究古诗词让我能 自在地和与我一般的文学爱好者交谈,翻出 菜谱,我就变成妈妈厨房里的好帮手。

惟书有色,艳于西子,惟书有华,秀于百 卉。古人有云,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 如玉。但其实这首《劝学诗》中除了这脍炙人 口的两句,我更喜欢的是最后两句:男儿若遂 平生志,五经勤向窗前读。在"万般皆下品, 惟有读书高"的那个年代,寒门子弟一生清 苦,便以此激励自己发奋读书,考取功名,光 耀门楣。如今物质条件充足,但读书仍不可 荒废,著名文学家高尔基曾说过,书是人类进 步的阶梯。即将步入大学校园,要学习的知 识会更深奥,要面对的人更是来自五湖四海, 我再也不能在我心爱的书房里度过闲暇的光 阴了,但是在书房里获取的知识以及快乐却 始终伴随着我,我终于理解了知识是终身的 财富这句话,以前书房里闭关修炼,如今要执 笔走天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大概就是这个 意思吧。

我有时候会十分庆幸当年妈妈对我的"残 忍",这种"残忍"不是毫无理智地剥夺我的自 由,限制我的思想,而是在我自制力尚且薄弱、 还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的时候,帮我一把,比 如我的书房里不会是单调的课文,不会全是一 些我还没有能力欣赏的名著,我不会被逼着看 《红楼梦》,背诵唐诗宋词,我也可以走出书房, 摆弄我心爱的积木,或者是去学游泳。

爱书如命是我一生不改的执著,书房,是 这世上我最喜欢的地方!

童年暑记

口马政保

今年夏天的高温持续时间长,实在难捱。 这让我想起自己的童年,那是上个世纪七十年 代,工厂生活区的孩子是如何度过暑天的。

我们家没有电风扇,生活区也没有几家 有,人手一把芭蕉扇。我母亲在合钢炼铁厂机 关工作。一个周末,母亲下班回来,手里拎着 一只台式电风扇,原来,这是她办公室新添置 的,借着星期天让孩子享受一下。我们兄妹仨 乐坏了,一天都围在电风扇前;晚上,把家里的 地坪拖得干干净净,铺上席子,在电风扇前睡 特别舒坦的一觉。周一,妈妈很早就将电风扇 擦洗干净,带回了办公室。看着母亲远离的背 影,我们在想,夏天要是拥有一台电风扇是多 么的美好。

现在的孩子们很少知道生痱子是怎么回 事,我的童年许多孩子都长痱子,严重的还生 疖子,那些皮白肉嫩的孩子似乎更容易得。痱 子多时,额头、背上、胳膊都是,奇痒无比,擦再 多的花露水都没有用,只要天气转凉,立刻就 消失了。疖子大多长在头部,家长就到明教寺 买几张李姓膏药,几贴下来,不几天就结痂。

我们生活区标志性建筑是机务站楼,三

层,几个男孩子结伴到楼顶上睡觉。晚上太阳 刚刚落山,就抱着席子上了楼顶,叫"霸位 子"。楼顶没有蚊子,还有微风,第一次感觉特 别惬意,认为这是度暑的好地方。连续睡了一 段时间,发现这里也不行,早晨起来脸全部是 黑的,原来机务站楼在铁路线的北部,晚上生 产的蒸汽机车来来往往,不仅吵人,而且排放 出大量黑烟,落得全身都是。后来又听说有人 患梦游症,从楼顶失足摔下,父母亲再也不准 许到楼顶睡觉了。

夏天,男孩子最高兴的事情就是到野塘里 游泳,当时父母亲总是不给去,怕溺水。那个 时候,生活区周边的塘特别多,几个小伙伴瞒 着家人,偷偷摸摸到塘边,扑通扑通跳到水里, 那个开心呀。一次,我带个木盆当救生器材, 到现在北大周谷堆附件一口野塘游泳,感觉很 轻松,谁知道一个跟头翻上来,木盆不见了,找 了大半天也没有找到,看到天色已晚,只能回 家。当时,木盆也是家里重要的"固定资产" 父母亲要是知道肯定要挨打。第二天,我邀请 了更多的小伙伴,采取"地毯式"巡查,竟然将 木盆找了回来,免了一顿揍。





省卫生